

物品維修說明與流程

壹、目的

- 一、維持本中心所有用品、用具、器材隨時保持完整堪用狀態。
- 二、建立員工對責任區設施設備之愛護與關心。

貳、範圍

- 一、門窗
- 二、水電
- 三、電器或電器的保養
- 四、櫥櫃
- 五、其他設備

參、報修

- 一、主動發現請修者，工作考核表不予扣分。
- 二、經督導發現三次以上屬於個人工作範圍未報修者，計入工作疏失。

肆、流程

